

# 化学品无害管理和《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SAICM）国家实施能力评估

## 指导文件

2007 年4 月版

**IOMC**



本文件由联合国训练研究所（UNITAR）与项目特别工作组（PTR）的成员合作编写。成立项目特别工作组旨在对由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支持展开的《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SAICM）》国家实施试点项目进行指导，其成员包括联合国粮农组织（FAO）、国际劳工组织（ILO）、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联合国环境规划署（UNEP）、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UNIDO）、世界卫生组织（WHO）、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世界银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OPCW）、《巴塞尔公约》秘书处、瑞士发展与合作署（SDC）及《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秘书处（观察员）。2007年5月，跨组织化学品无害管理计划（IOMC）的跨组织协调委员会审议并签署了本文件，从此作为IOMC文件出版发行。文件所包含的内容并不一定反映了跨组织化学品无害管理计划各成员组织的观点或制定的政策。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在此对提供资金支持的瑞士政府及《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快速启动方案信托基金表示感谢。

#### **跨组织化学品无害管理计划（IOMC）**

根据 1992 年联合国环境与发展大会所提出的建议，跨组织化学品无害管理计划（IOMC）于 1995 年启动，旨在加强化学品安全领域里的合作及国际协调。其成员组织包括联合国粮农组织（FAO）、国际劳工组织（ILO）、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联合国环境规划署（UNEP）、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UNIDO）、联合国训练研究所（UNITAR）和世界卫生组织（WHO），世界银行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为观察员。跨组织化学品无害管理计划的宗旨在于促进各参与组织在政策及活动方面的协调工作，共同或逐个实现与人类健康和环境息息相关的化学品的无害管理。

#### **欲知更多信息，请联系：**

化学品、废弃物及环境质量项目署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UNITAR）  
联合国“万国宫”总部  
CH-1211 GENEVE 10  
瑞士

电话： +41 22 917 85 24  
传真： +41 22 917 80 47  
电子邮件： [cwg@unitar.org](mailto:cwg@unitar.org)  
网址： [www.unitar.org/cwg](http://www.unitar.org/cwg)

## 目录

|                                        |           |
|----------------------------------------|-----------|
| <b>1. 简介 .....</b>                     | <b>1</b>  |
| 1.1 背景及概览.....                         | 1         |
| 1.2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SAICM）相关背景.....      | 2         |
| 1.3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成果及决议概述.....          | 2         |
| 1.4 为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启动能力建设活动.....      | 4         |
| 1.5 国家能力评估的目的.....                     | 5         |
| 1.6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实施能力评估的主要内容.....      | 6         |
| <b>2. 开展能力评估的推荐过程 .....</b>            | <b>9</b>  |
| <b>3. 政管框架评估 .....</b>                 | <b>11</b> |
| 3.1 简介.....                            | 11        |
| 3.2 建议进行政管评估的领域.....                   | 11        |
| 3.3 筹备政管评估.....                        | 12        |
| <b>4. 重要化学品管理事宜的能力评估 .....</b>         | <b>15</b> |
| 4.1 简介.....                            | 15        |
| 4.2 建议进行化学品管理评估的领域.....                | 15        |
| 4.3 确定重要及紧急化学品管理事宜（第一步 – 筛选）.....      | 16        |
| 4.4 为重要及紧急化学品管理事宜进行初步能力评估（第二步）.....    | 17        |
| 4.5 为合作项目寻找时机（第三步）.....                | 18        |
| <b>5. 能力评估的推荐结构 .....</b>              | <b>20</b> |
| <b>附录 1: 政管评估的工作表.....</b>             | <b>22</b> |
| <b>附录 2: 确定重要及紧急化学品管理事宜的工作表 .....</b>  | <b>26</b> |
| <b>附录 3: 重要及紧急化学品管理事宜能力评估工作表 .....</b> | <b>32</b> |
| <b>附录 4: 《全球行动计划活动列表》 .....</b>        | <b>34</b> |



## 1. 简介

### 1.1 背景及概览

于 2006 年 2 月在迪拜举行的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ICCM）第一届会议通过了《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SAICM）》。《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在国家一级的一个重要目标就在于在各领域现有的化学品管理项目的基础之上促进政府及利益相关者所启动的各个不同项目之间的协调一致。第二个重要目标就是将这些活动与国家发展规划（如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减贫战略等等）结合起来。为了实现这些目的，《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总体政策战略（OPS）》指出：“为了继续采用综合性的战略方针应对化学品管理，各国政府应该为跨部门跨机构地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进行部署，从而使得所有相关部门及相关方的利益都能得到体现，所有相关的实质性领域都纳入了考虑范畴”（见《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总体政策战略》中第 23 段）。

在过去几年里，许多国家在巩固加强化学品管理这一领域取得了重大进展。例如，许多国家已经编写了《国家化学品管理简介》；为化学品管理搭建了一个协调平台；为《斯德哥尔摩公约》制定了国家实施方案；出台了《化学品无害管理综合国家计划》。《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为立足于这些活动并制定一个长期的战略方针从而在国家一级实现世界可持续发展峰会(WSSD)2020 年化学品无害管理目标提供了宝贵的机会<sup>1</sup>。正如《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所呼吁的那样，为国家化学品管理制定这样一个战略方针需要政府及非政府的利益相关方（包括商界及非政府组织）共同采取行动，同时也需要两个或更多化学品管理参与方的共同努力。

对化学品无害管理和《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实施进行国家能力评估，可以为在国家一级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提供一个可贵的工具以确定重点领域和做出部署。在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过程中对国家能力进行评估的时候，各个国家可能会具体针对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所确定的战略重点中的某一项，它在大会决议 I/4 中是这样描述的——“编写和更新各国化学品管理简介以及确定对化学品进行无害管理的能力需求”。

编写本指导文件的目的在于帮助相关国家针对《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实施进行能力评估。文件的目标受众包括政府部门及机构，它们同一些利益相关团体如工业界和劳工组织、环保和健康非政府组织、研究机构及学术界展开合作。化学品的管理和《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实施关系到这些团体的切身利益。在这里，我们假定各国都已经编写了《国家化学品管理简介》，有意并承诺采取进一步的措施来评估能力差距并确认实施工作的重点。

---

<sup>1</sup> 2002世界可持续发展峰会(WSSD)通过了《约翰内斯堡实施计划》，其中对目标的描述为“……在2020年之前把化学品的生产和使用方式对人类健康和环境产生的重大不利影响降低到最低限度……”可以到下面的网址查看《约翰内斯堡实施计划》的全文：  
[http://www.un.org/esa/sustdev/documents/WSSD\\_POI\\_PD/English/WSSD\\_PlanImpl.pdf](http://www.un.org/esa/sustdev/documents/WSSD_POI_PD/English/WSSD_PlanImpl.pdf).

文件的第一部分总结了《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成果和主要决议，概要介绍了国家能力评估的筹备工作及其背景。第二部分为国家一级评估过程的组织提出了一些建议。第三部分简要描述了建议在评估中进行的主要环节，包括（1）对化学品无害管理的政管框架进行评估；（2）对具体化学品管理事宜（如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风险降低等等）的能力及重点领域进行评估。为了方便信息的收集和分析，文件为这两个环节提供了相应的工作表。

## 1.2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SAICM）相关背景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制订始于 2003 年，专门的筹备委员会为此召开了一系列会议。其中几次里程碑式的关键会议包括：

- 2002 年 2 月，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召开的特别会议
- 2002 年 9 月，在约翰内斯堡召开的世界可持续发展峰会
- 2003 年 5 月，世界卫生大会
- 2003 年 6 月，国际劳工大会
- 2005 年 9 月，在纽约召开的世界峰会
-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制订工作筹备委员会召开的三次会议
- 2006 年 2 月，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ICCM）第一届会议

战略方针的制订涉及到多个领域及多个利益相关方，包括来自农业、环境、卫生、工业及劳工领域的政府、非政府组织和政府间组织代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跨组织化学品无害管理计划、政府间化学品安全论坛（IFCS）共同召集了这几次会议。

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第一届会议于 2006 年 2 月在迪拜召开，通过了《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制订过程至此告以段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由三个核心文件（参见后面章节）构成，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上达成的有关实施部署的四个决议及《快速启动方案》对其进行了补充说明。大会通过这些决议是为了向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政府和政府间化学品安全论坛所做的努力致谢。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第二届会议计划于 2009 年召开，会议将对执行情况进行评议并对工作的进展进行评估。

## 1.3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成果及决议概述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总体目标是为实现 2002 约翰内斯堡世界可持续发展峰会所制定的 2020 年目标提供支持。《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主要成果为三个核心文件<sup>2</sup>：

---

<sup>2</sup> <http://www.chem.unep.ch/saicm/SAICM%20texts/Final%20standalone%206%20June%2006.doc>

### 《关于国际化学品管理的迪拜宣言》（以下简称《迪拜宣言》）

由各国部长、代表团团长及民间团体和私营部门代表所发布的《迪拜宣言》是他们经过协议达成一致后对《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所做出的政治承诺，反映了他们将“坚定不移地遵守并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承诺”。它特别强调了化学品无害管理与可持续性发展及减贫之间的关系等事宜的重要性、《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对实现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的贡献、国际协议的实施、非政府利益相关方的作用以及合作伙伴关系的重要性。

### 《总体战略政策(OPS)》

《总体战略政策》阐述了《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范围，确定了有效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需求，并提出了目标、原则、财政考虑事项及实施部署。《总体战略政策》为《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提出了五个方面的目标：

- 减少风险；
- 知识与资讯；
- 政管；
- 能力建设与技术合作；
- 非法国际贩运问题。

### 《全球行动计划(GPA)》

《全球行动计划》是一份详细描述与《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实施相关的工作领域、活动、参与者、时限、目标及进展情况指标的文件。按照《总体战略政策》中所列出的《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五方面的目标，《全球行动计划》涵盖了 36 个工作领域、273 种活动。我们建议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各利益相关方将其作为工作工具和指导文件来使用并做进一步完善。建议将国家实施计划的编制纳入《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在国家一级的实施（包括最初的“能力建设阶段”）活动。《全球行动计划》中所列出的活动参见附录 4。

另外，《快速启动方案》为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而开展的初步能力建设活动提供了支持<sup>3</sup>。《快速启动方案》包括一项自愿附有时限的信托基金，涵盖了多边、双边和其他形式的合作。由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对这项信托基金进行管理。《快速启动方案》的目标在于“支持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中国家所开展的初步能力建设及实施活动”（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决议 I/4）。

###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与《21 世纪议程》的关系

1992 年在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环境与发展峰会上通过了《21 世纪议程》。从国家能力建设的角度而言，《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为实施《21 世纪议

<sup>3</sup>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总体战略政策》中的第 19 段。见 <http://www.chem.unep.ch/saicm/qsp.htm>。

程》中的相关规定提供了更为详细的指导。参加里约峰会的政府首脑们在审批第 19 章时，认为合理的国家化学品管理应包括以下内容：

- (a) 适当的立法；
- (b) 信息的收集和传播；
- (c) 风险评估及解读能力；
- (d) 制定风险控制政策；
- (e) 实施和执法能力；
- (f) 复原被污染场所和救治中毒人员的能力；
- (g) 高效的教育项目；
- (h) 应急能力。

在为国家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能力评估制定方法和办法时，我们立足并综合考虑了上述核心内容，采用了一种实用的方法。

#### **1.4 为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启动能力建设活动**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总体战略政策》指出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可以从能力建设开始。各利益相关方共同参与必要能力的建设活动，从而制定出《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国家实施方案（第 22 段）。为了促进国家实施方案的制定，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要求“*编制或更新国家化学品简介以及确定进行完善的化学品管理的能力需求*”（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决议 I/4，附录 1），这也是《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快速启动方案》所列出的三个战略重点之一。能力建设活动旨在为以协调的方式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做准备，同时还能促进制定一个合理的政管结构从而确保政府内外的所有相关方都能高效地参与其中。下面章节简单介绍了《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中所涉及的相关概念。

##### **国家化学品管理简介的编写**

对当前合理化学品管理的基础设施进行评估和分析是系统进行国家能力建设的重要前期步骤，同时也是准备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重要一环。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鼓励各个国家为了《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实施及时更新自己的国家简介（如果没有国家简介，就编制一份），以便提供有关当前化学品管理基础设施及活动的基准信息。联合国训练研究所与跨组织化学品无害管理计划的成员合作多年，为各国提供支持帮助它们编制国家化学品管理简介。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跨组织化学品无害管理计划对国家简介指导文件进行更新，纳入了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的相关决定。可以到下面的网址去查看有关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国家简介支持项目的相关信息：<http://www.unitar.org/cwg/np/index.html>。

##### **能力的评估和重点的确定**

针对《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快速启动方案》，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曾指出——作为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前期工作重要一环的能力评估（包括重点事项的确定）是国家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一项重要

能力建设活动。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各个国家的起点不同，需要集中力量解决各自的需求和重点事宜。它同时还意识到没有哪个国家能马上采取《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文件中所列出的行动，它们需要着力解决最为紧迫的需求问题。本指导文件旨在为各国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能力评估筹备工作提供建议。

###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国家实施计划的编制**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总体战略政策》指出针对化学品管理的实质性问题拟定的单个行动计划可以对国家实施计划的编制进行补充。我们鼓励利益相关方建立合作关系来实施这些计划。为了对《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实施进行系统准备，各国政府还将：

- 将《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纳入相关项目和计划，包括那些关于发展合作的项目和计划（《总体战略政策》第 19 段(a)）；
- 为《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实施进行跨部门跨机构部署，使得所有利益相关方的利益和所有实质性的领域都能得到体现（《总体战略政策》第 23 段）。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跨组织化学品无害管理计划的文件——“化学品无害管理行动计划编制指导”为行动计划编制过程中出现的一般问题提供了指导，可到下面的网址查看：<http://www.unitar.org/cwg/publications/inp.aspx>。

### **制定综合国家计划**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鼓励各国为化学品无害管理制定一份综合国家计划。纲领性的方针着重于以一种战略的方式去实现世界可持续发展峰会(WSSD)2020 年目标，在这一点上与基于“逐个项目”的方针有所不同。为实现化学品无害管理制定的纲领性方针包括以下内容：部门间协调、信息的获取和交流、利益相关方的参与、优先级别的设定、将化学品管理活动纳入国家发展规划。《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总体战略政策》指出《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国家实施计划的制定应该考虑到现有的计划及方案，其中包括国家简介。能力评估的筹备可能是根据国家需求和重点事项编制国家计划前期工作中的重要一环。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跨组织化学品无害管理计划的文件——“制定和维护化学品无害管理的综合国家计划”、“寻求协同：废弃物管理与化学品无害管理的综合国家计划的结合”、“为化学品无害管理组织国家重点设定会议”提供了一些各国在编制国家计划时可能会需要指导（可到下面的网址查看这些文件：<http://www.unitar.org/cwg/publications/inp.aspx>）。

## **1.5 国家能力评估的目的**

能力评估以国家简介中以及其他来源的信息为基础，旨在对当前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国家能力进行记录和评估。评估的具体目标可能包括以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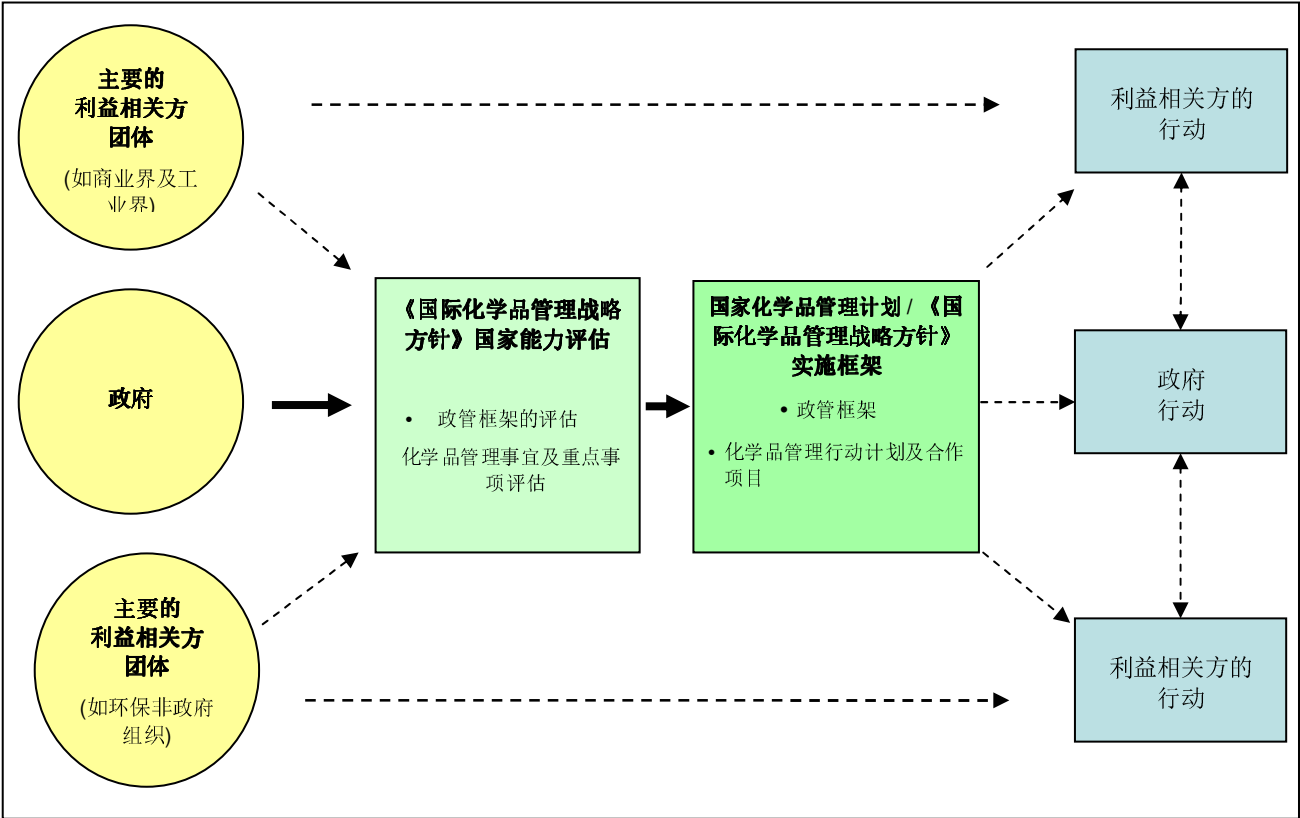
- 促进政府与利益相关方之间的合作，以了解和确定《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实施的重点需求；
- 促进共同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政府及利益相关团体中行动的识别；
- 确定政府与利益相关团体或不同利益相关团体之间有可能开展合作项目的领域；
- 为《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实施计划的制定打好基础，在可行的情况下将该计划同化学品无害管理的综合国家计划结合起来。

本指导文件旨在协助各国国家实现上述目标。在可行的情况下，应将该文件同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跨组织化学品无害管理计划的其他指导文件结合起来使用。其他文件包括“编写国家简介以评估化学品管理的国家基础设施”和“制定和维护化学品无害管理的综合国家计划”。

## **1.6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实施能力评估的主要内容**

国家评估应包括两大内容：对国家政管框架的评估以及对特定化学品事宜和重点问题的处理能力的评估。对政管框架的评估涵盖了跨部门协调、利益相关方的参与、立法以及将化学品管理纳入国家发展规划等内容。对化学品管理能力的评估主要针对特定的化学品管理事宜，如化学品信息的产生及传播、风险减少及进口控制等等。为开展评估而提出的方针及架构参考了《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三个文件（《关于国际化学品管理的迪拜宣言》、《总体政策战略》和《全球行动计划》）。除此之外，它还包括了《21 世纪议程》第 19 章的计划领域 E（“增强国家能力及化学品管理能力”）中列出的国家能力需求所涉及到的一些概念。

图1: 开展《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国家能力评估的推荐方法





## 2. 开展能力评估的推荐过程

### **针对能力评估的筹备工作提出的建议**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总体战略政策》（第2段）呼吁各国政府以及所有相关的非政府利益相关团体都参与其中。在进行能力评估时，可能会考虑让利益相关团体参与进来，如工业界、劳工组织、环保及健康非政府组织、科研机构及学术界等等。

关于评估方法，本指导文件建议评估包括两方面的内容：政管框架评估和特定化学品管理事宜及重点事项评估（在最初的筛选过程之后进行）。根据其职责所在，政府应在政管评估中发挥带头作用并拟定一份草案初稿。至于对化学品管理事宜的评估，第一步是了解政府及各个利益相关团体的观点，如相关能力是否具备以及该事宜是否重要到要采取行动的程​​度。通过收集和比较来自不同团体的意见，那些具有广泛支持并可能因此开展合作项目的问​​题就会显现出来。当然，这也可能只涉及到单个团体（例如，只有一个团体认为某个问题非常重要的时候）。

在早期的时候召开一次策划会议，让政府及利益相关团体就评估过程达成一致并决定如何协调各方为评估筹备的投入。会上还可能讨论其他事宜，比如如何汇编有关评估的信息（建议采取的方法参见第3、4节）。

找到某个机构或个人，它（他）有信心确保草案初稿能够真实反映参与该过程的所有部门及团体的意见。为工作的开展设定和批准一个明确的权限很重要。具有从事涉及多方利益的可持续发展工作经历和经验的候选机构或个人比较适合这项工作。在举办全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论坛或召开重点确定会议之前由所有利益相关方对评估的初稿及后续草稿进行审议，从而使文档更具参考价值。

在全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论坛或重点确定会议上，各利益相关团体先利用一天时间各自召开会议，然后在接下来的两天里共同讨论并最终确定报告的内容（参见第5节）。在这个过程中应该考虑到更加具体的投入和/或反馈问题。

### **非政府利益相关团体为《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实施评估所开展的补充性活动**

按照上面所提出的建议，通过评估我们将发现一些特定的领域，有两个或更多的团体可能希望在该领域里开展合作并通过合作活动取得实质性的进展。利益相关团体也可能从中获得一些宝贵的信息，帮助它们审议和斟酌针对各自团体的行动计划制定的重点。

在启动针对具体某个团体的《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实施活动时，各利益相关方可能希望从他们自己的角度来考虑问题，比如：

- 有哪些参与者？还应邀请哪些参与进来？

- 如何组织团体成员以确保对国家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投入协调一致？
- 从这些团体的角度出发，这些问题具有什么样的重要性？
- 可能就那些问题开展合作项目？
- 某个团体所采取的行动如何解决《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相关问题？

### 3. 政管框架评估

#### 3.1 简介

在制定《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过程中，为该战略方针的实施拟定一个政管框架受到了极大的关注。合理的政管可以为能力建设提供一个重要的平台，从而确保：高效地策划和协调化学品管理活动；政府和利益相关方在实施过程中保持良好的工作关系；让化学品管理在国家发展规划中的占据重要的一席之地。对政管进行评估并适时采取行动有助于确保获得来自高层的支持，以实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并为制定一个全面的《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实施国家计划提供基础。如我们之前所提出的建议，要鼓励政府在准备评估的这一环节时发挥主导作用。

#### 3.2 建议进行政管评估的领域

根据《迪拜宣言》和《总体政策战略》，在进行政管评估时要考虑到以下五个相关领域：

##### *将化学品管理纳入国家发展重点*

在国家一级为化学品相关的能力建设活动提供支持的组织呼吁这样的活动应该在一个国家的整体发展重点中得到体现。与化学品管理和《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实施相关的国家重点可以通过多种途径体现出来，例如出现在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或减贫文件中。

如果与化学品相关的活动被纳入了反映国家一级所达成共识的发展计划中，那么更有可能获得捐赠援助。

##### *合理的制度性及纲领性的国家框架*

为了实现化学品的无害管理，许多国家都采取了相应措施将它们的化学品管理的能力建设活动同项目在一个纲领性的国家框架里结合起来。我们在第 1 节提到纲领性方针的主要特征就是它体现了一个国家对化学品管理的长期承诺，相关的政府部门为此建立并参与了国家化学品安全协调机制，同时在各自职权范围内执行各环节内容和实施项目时保持独立性。有了《化学品无害管理国家计划》，各国可以对国家一级在实现世界可持续发展峰会(WSSD)2002 年目标以及《化学品无害管理国家计划》所制定的目标的过程中所取得的进展以及面临的挑战进行战略评估。

### 高效的项目策划、实施、监测和评估

针对化学品无害管理和实现世界可持续发展峰会(WSSD)2002 年目标的能力建设可以通过特定的项目取得实质性的进展。许多特性使得能力建设项目产生可持续的影响。这些特性包括：

- 多部门及多利益相关方的磋商/参与项目的设计和实施；
- 合理的项目策划、监测和评估；
- 对能力及基础设施的可持续性的评估；
- 着眼于从以前所开展的项目和活动中获得的经验以及吸取的教训；
- 项目与能力目标与整体纲领性重点之间的紧密联系。

### 立法和执法

立法及相关规章制度包括一个很重要的内容——国家化学品管理。全局性的立法可以为化学品的控制建立一个一般性的法律框架，使得化学品无害管理的基本原则具有法律约束性。所有部门都应该遵守这个法律框架，而它也应该涵盖化学品的整个生命周期，包括进口、生产、加工、存储、运输、使用、处置和回收。一个全面而协调一致的法律框架有助于避免规章制度出现不一致、重叠或互相冲突等问题。

### 私营部门与民间团体参与化学品管理

民间团体与私营部门在化学品管理能力建设中扮演着重要角色。私营部门，特别是工业界的私营部门可能成为能力建设活动的净援助者，尤其是政府正在呼吁这些部门携起手来为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持。如果有工业界的参与，可以制定一系列基于成本回收的制度以确保可持续性。民间团体将参加化学品管理能力建设活动的特定环节，如认识的提高。多边组织如全球环境基金（GEF）和《蒙特利尔议定书》多边基金认识到了民间团体与私营部门在协助政府实现与化学品管理相关的承诺方面的潜力。

## 3.3 筹备政管评估

针对上面列出的五个领域，完成政管评估需要提供下列信息：

- 现有能力水平（高/中/低）
- 现存的差距或问题（如果能力水平较低）
- 可能采取的行动
- 优先级别

举例来说，在审议部门间协调的能力水平时，可能因为已经存在一个协调机制而将现有能力标记为“中等”。但是在评估中还可能发现有些关键部门并没有参与现有的机制，这可以通过制定法令和通知相关部门的部长来解决。可能出现的结果就是该领域在是否需要采取行动方面被标记为紧急和重要，因而被确定为解决政管问题的重点领域。

**附录 1** 中的工作表有助于汇编和分析上述信息。表中提供了与《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全球行动计划》中描述更为详细的建议及活动的具体对照。在适当的时候，各国可以根据它们自己的需求对该表做适当的改动。表 1 是一份填写了部分内容的政管评估工作表。

**表 1: 政管评估的样表**

| A.2 一个健全的制度及纲领性的国家框架                                                                                                      |                         |                                     |                                               |                              |
|---------------------------------------------------------------------------------------------------------------------------|-------------------------|-------------------------------------|-----------------------------------------------|------------------------------|
| 类别<br>(相关的《全球行动计划》活动)                                                                                                     | 现有能力的水平:<br>(高 / 中 / 低) | 对优势及差距的概述                           | 可能采取的行动                                       | 采取行动的迫切性和重要性:<br>(高 / 中 / 低) |
| 2.1 建立部门间协调机制<br>(56, 166, 195, 197, 252)                                                                                 | 中                       | 1. 存在协调机制，但还未最终确定<br>2. 卫生和财政部门没有参与 | 1. 拟定部门法令<br>2. 现任领导向卫生和财政部长发函                | 高                            |
| 2.2 确定国家重点<br>(164, 165, 207, 227)                                                                                        | 低                       | 1. 对于促进重点的确定缺乏指导和经验                 | 1. 对确定重点的方法进行审议<br>2. 寻求帮助<br>3. 召开一次全国重点确定会议 | 高                            |
| 2.3 信息交流机制<br>(9, 36, 77, 88, 89, 90, 93, 102, 103, 104, 105, 106, 109, 113, 115, 116, 141, 208, 209, 210, 214, 256, 271) | 高                       | 国家化学品信息交流系统和网页被充分利用                 | 无                                             | 低                            |



## 4. 重要化学品管理事宜的能力评估

### 4.1 简介

除了与政管相关的问题，《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还涉及了许多更为具体的工作领域和化学品管理问题。因为这些问题数目众多，我们提议各国可以考虑进行一次初步的筛选，从而确定那些需要对能力、差距及可能采取的行动进行更为详细评估的问题。

### 4.2 建议进行化学品管理评估的领域

下述五个化学品管理领域是根据《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和《21 世纪议程》第 19 章的计划领域 E（“增强国家能力及化学品管理能力”）所列出的主要目标以及《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全球行动计划》所列出的活动而确定的。

#### *信息的产生和传播*

信息对一个成功的化学品管理计划至关重要。在理想的情况下，这种信息应该是全面的、经过确认的以及最新的。为了实现化学品管理的目的，信息需要：确定需要关注的化学品；对可能出现的问题进行评估并确定处于危险中的人群及环境；集中力量，高效地实施风险管理计划；对健康和环境所面临的风险进行监测和评估；提高认识；做好准备应对及应对化学品事故及紧急事件。需要按照《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进行调查的信息问题包括风险的确认、分类和标签（全球统一分类及标签制度）、接触评估及风险评估。

#### *风险减少*

与化学品接触相关的风险减少包括的内容十分广泛，它们通过减少化学品的供应量或固有危险或者是通过对接触的性质和程度进行控制从而限制其对健康和环境带来的不良影响。通过下列方式也可以减少风险：完全不使用或减少使用危险材料；使用替代品取代那些具有剧毒性、持久性和生物蓄积性产品；在处理危险化学品是遵守安全程序；减少有害废气物的产生。需要按照《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进行调查的风险减少问题包括杀虫剂的安全处理和使用、工作场所的安全及推动更安全的替代产品的使用。

#### *教育和认识的提高*

所有相关政管主管部门、工业界、工人、非政府组织及公众之间的广泛合作是国家实施化学品无害管理的基础。这种合作又反过来呼吁大家普遍提高对化学品使用及化学品事故的潜在风险的认识，并了解安全处理化学品的方式。需要进行评估的教育及认识提高问题包括信息的传播和培训。

#### *事故的预防和控制*

化学品事故和事件可能会给人体健康和环境带来不良影响，并导致发生事故的企业损失部分收入。在事故无法避免的时候，我们需要适当的应急程序。根据《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需要考虑的问题包括化学品事故和中毒的预防、处理和

### 分析和实验能力

试验设施和分析能力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对化学品无害管理计划和政策提供支持：进行规制性的化学品分析；对能力进行监测；具备为健康及环境监管提供支持的能力（例如，杀虫剂或工作场所的暴露，环境中的持久性污染物，由化学品造成的地下水污染）。《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全球行动计划》中多次提到有关分析和试验能力的问题。

### 4.3 确定重要及紧急化学品管理事宜（第一步 – 筛选）

在确定重要事宜的过程中，建议政府和主要利益相关团体从各自的角度出发对各种化学品管理事宜进行审议，如分类和标签、杀虫剂的安全处理和使用、培训或化学品事故，然后决定它们的重要性和优先级别。利益相关团体确定的等级不同，可能会出现不同的情况。例如，对于有些事宜，所有团体都认为它们具有“高优先级别”；而对于其他一些事宜，仅有部分利益相关团体认为它们具有高优先级别。因而可能出现以下情况——所有团体都认为具有高优先级别的事宜可能被纳入基于化学品管理的国家重点领域列表。

另外，我们建议根据与发展规划相关的潜在优先级别对各事宜评定等级。这将有助于我们确定一份化学品管理使用的重点列表，而这些重点事宜可能会被纳入国家发展规划战略。

**附录 2** 中的工作表有助于确定各利益相关团体所设定的优先级别并进行概要评估。表中提供了与《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全球行动计划》中描述更为详细的建议及活动的具体对照。在适当的时候，各国可以根据它们自己的需求对该表做适当的改动。表 2 是一份填写了部分内容的政管评估工作表。

表 2: 确定重要及紧急化学品管理事宜的工作样表

| B.1 信息的产生和传播                                                                                             |                           |                            |                           |                    |                           |                   |                                                      |
|----------------------------------------------------------------------------------------------------------|---------------------------|----------------------------|---------------------------|--------------------|---------------------------|-------------------|------------------------------------------------------|
| 利益相关方的投入                                                                                                 | 政府                        |                            | 利益相关团体<br>—[工业界]—         |                    | 利益相关团体<br>—[非政府组织]—       |                   | 化学品管理的优先级别<br>-----<br>发展规划的潜在优先级别                   |
| 类别<br><br>(相关的《全球行动计划》活动)                                                                                | 优先级别<br><br>高/<br>中/<br>低 | 评判理由                       | 优先级别<br><br>高/<br>中/<br>低 | 评判理由               | 优先级别<br><br>高/<br>中/<br>低 | 评判理由              |                                                      |
| 1.1 危险的确定、分类及标签 (全球统一分类及标签制度)<br>(11, 22, 91, 92, 94, 95, 96, 97, 99, 100, 101, 107, 108, 168, 249, 250) | 高                         | 当前的分类系统与贸易伙伴的不一致           | 高                         | 1.保护工人健康<br>2.促进贸易 | 高                         | 消费者使用的化学品没有危险标识   | 共同确定为高优先级别                                           |
|                                                                                                          |                           |                            |                           |                    |                           |                   | 中                                                    |
| 1.2 接触评估<br>(2, 4, 9, 34, 35, 66)                                                                        | 中                         | 系统涵盖面广, 但花费甚巨, 而且只针对特定的化学品 | 低                         | 已经在工人的健康状况进行系统监测   | 高                         | 重污染区的居民接触污染物的程度较高 | 1. 政府确定为中等优先级别<br>2. 工业界确定为低优先级别<br>3. 非政府组织确定为高优先级别 |
|                                                                                                          |                           |                            |                           |                    |                           |                   | 低                                                    |

#### 4.4 为重要及紧急化学品管理事宜进行初步能力评估 (第二步)

通过第一步, 可能会得到一份重要及紧急化学品管理事宜的列表。我们建议在第二步准备为这些事宜进行更为深入的能力评估。如果已经制定了事关某特定事宜的行动计划, 那么这样的评估不能取代对情况的深入分析, 但它可以让我们更为详尽地了解现有能力以及可能采取的行动。

在重点事宜列表初步拟定之后，可以在对能力、差距及可能采取的行动进行评估的基础之上确定关系最为紧密的《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实施活动和建立可能的合作关系。例如，如果将全球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被所有团体初步评定为高优先级别，那么下一步就将列出具体的差距、为弥补这些差距而可能采取的行动以及采取行动的参与方。最后，还将提供一个为弥补某种能力差距而采取行动的紧迫性指标，说明接下来将要采取的步骤。<sup>4</sup>

**附录 2** 中的工作表有助于汇编这些信息。在适当的时候，各国可以根据它们自己的需求对该表做适当的改动。表 3 是一份填写了部分内容的政管评估工作表。

**表 3: 对重要及紧急化学品管理事宜进行能力评估的工作样表**

| B. 1 信息的产生和传播            |                 |                                  |                                 |                       |
|--------------------------|-----------------|----------------------------------|---------------------------------|-----------------------|
| 化学品管理领域                  | 能力差距            | 可能采取的行动                          | 相关参与方                           | 采取行动的重要性及紧迫性<br>高/中/低 |
| 危险的确认、分类及标签（全球统一分类及标签系统） | 没有立法            | 制定新的规章制度                         | 工业部<br>卫生部<br>劳工部<br>运输部<br>农业部 | 高                     |
|                          | 工作场所没有标签        | 基于全球统一分类及标签系统制定行业标签标准；<br>执行相关法律 | 商业界及工业界<br>劳工部                  | 高                     |
|                          | 工人和消费者不具备这方面的意识 | 为培训及认识提高编写材料                     | 商业界及工业界<br>工会<br>消费者组织          | 高                     |
| 重点 2                     |                 |                                  |                                 |                       |
| 重点 3                     |                 |                                  |                                 |                       |

#### 4.5 为合作项目寻找时机（第三步）

在完成这些针对化学品管理事宜的工作表之后，可能就能确定一份行动及合作项目机会的国家重点列表。通过对重要及紧急化学品管理事宜的能力评估可以知道哪些活动和行动具有高优先级别，同时还可以知道哪些活动和行动适用于由两个或多个利益相关团体所发起的合作项目。

例如，如执行全球统一分类及标签制度被评定为高优先级别之后又被纳入对化学品管理事宜的评估，那么就能确定行动的重点领域，如制定新的规章制度。通过评估还可以进一步确定适合合作项目的行动，比如为那些参与由私营部门、劳工组织及消费者组织发起的合作项目的工人与公众编写有关培训和认识提高的材料（见表 3）。

<sup>4</sup> 希望对所有化学品管理事宜（在附录 1 中列出）进行能力评估的团体也可以通过在第二步评估中纳入所有这些活动来做到这一点。



---

## 5. 能力评估的推荐结构

能力评估报告的最终稿可以采取多种形式。下面的建议是关于如何将评估结果纳入报告之中，用以讨论接下来所要开展的行动的重点事项。

### *执行概要*

执行概要将对报告的基本原理和结论进行简单描述，还可以对主要能力及差距进行总结。

### *概要评估: 国家政管框架*

报告的这一部分将对政管评估的结果进行总结，内容包括已确定的重点领域和对行动的提议。

### *概要评估: 化学品管理事宜及重点*

这一部分将对重点化学品管理事宜、能力评估的结果以及对行动的提议进行总结。

### *启动合作项目的机会*

报告的最后一部分将对共同的重点领域进行总结，并为政府同相关利益团体（工业界、劳工组织、环保和健康非政府组织、科研机构及学术界等等）或者是两个或多个不同利益相关团体开展合作项目推荐最佳时机。

### *附录: 填写完毕的工作表*

附录中收录了已填写完毕的工作表，用以参考。



## 附录 1: 政管评估的工作表

在填写完这些表单之后请参考本指导文件的第三节和附录 4。

| A.1 将化学品管理纳入国家发展重点                                                  |                       |           |         |                            |
|---------------------------------------------------------------------|-----------------------|-----------|---------|----------------------------|
| 类别 <sup>5</sup><br>(相关的《全球行动计划》活动)                                  | 现有能力的水平:<br>高 / 中 / 低 | 对优势及差距的概述 | 可能采取的行动 | 采取行动的迫切性和重要性:<br>高 / 中 / 低 |
| 1.1 将化学品管理纳入国家发展重点的机制<br>(1, 24, 181, 182, 183, 184, 205, 225, 257) |                       |           |         |                            |

| A.2 一个健全的制度及纲领性的国家框架                                                                                                      |                       |           |         |                            |
|---------------------------------------------------------------------------------------------------------------------------|-----------------------|-----------|---------|----------------------------|
| 类别<br>(相关的《全球行动计划》活动)                                                                                                     | 现有能力的水平:<br>高 / 中 / 低 | 对优势及差距的概述 | 可能采取的行动 | 采取行动的迫切性和重要性:<br>高 / 中 / 低 |
| 2.1 建立部门间协调机制<br>(56, 166, 195, 197, 252)                                                                                 |                       |           |         |                            |
| 2.2 确定国家重点<br>(164, 165, 207, 227)                                                                                        |                       |           |         |                            |
| 2.3 信息交流机制<br>(9, 36, 77, 88, 89, 90, 93, 102, 103, 104, 105, 106, 109, 113, 115, 116, 141, 208, 209, 210, 214, 256, 271) |                       |           |         |                            |

<sup>5</sup>在必要和适当的情况下，可以根据为活动划分的“子组”将这些类别进一步细分为各个“子类”。

| <b>A.3 高效的项目策划、实施、监测和评估</b>         |                                     |                  |                |                                          |
|-------------------------------------|-------------------------------------|------------------|----------------|------------------------------------------|
| <b>类别</b><br>(相关的《全球行动计划》活动)        | <b>现有能力的水平:</b><br><b>高 / 中 / 低</b> | <b>对优势及差距的概述</b> | <b>可能采取的行动</b> | <b>采取行动的迫切性和重要性:</b><br><b>高 / 中 / 低</b> |
| 3.1 项目策划<br>(217, 222)              |                                     |                  |                |                                          |
| 3.2 监测和评估<br>(80-87, 131, 136, 254) |                                     |                  |                |                                          |

| <b>A.4 立法和执法</b>                                                                                                                            |                                     |                  |                |                                          |
|---------------------------------------------------------------------------------------------------------------------------------------------|-------------------------------------|------------------|----------------|------------------------------------------|
| <b>类别</b><br>(相关的《全球行动计划》活动)                                                                                                                | <b>现有能力的水平:</b><br><b>高 / 中 / 低</b> | <b>对优势及差距的概述</b> | <b>可能采取的行动</b> | <b>采取行动的迫切性和重要性:</b><br><b>高 / 中 / 低</b> |
| 4.1 立法、规章制度及政策 – 概要<br>(12, 15, 45, 46, 121, 169, 176, 171, 172, 173, 174, 175, 176, 186, 187, 193, 194, 199, 200, 204, 211, 212, 213, 226) |                                     |                  |                |                                          |
| 4.2 有关杀虫剂的立法和政策<br>(114, 117, 153)                                                                                                          |                                     |                  |                |                                          |
| 4.3 有关污染防治和清洁生产的政策<br>(43, 44, 118, 119, 120, 185, 191, 241, 242)                                                                           |                                     |                  |                |                                          |

| <b>A.5 私营领域和民间团体对化学品管理的参与</b>             |                                     |                  |                |                                          |
|-------------------------------------------|-------------------------------------|------------------|----------------|------------------------------------------|
| <b>类别</b><br>(相关的《全球行动计划》活动)              | <b>现有能力的水平:</b><br><b>高 / 中 / 低</b> | <b>对优势及差距的概述</b> | <b>可能采取的行动</b> | <b>采取行动的迫切性和重要性:</b><br><b>高 / 中 / 低</b> |
| 5.1 利益相关方的参与<br>(187, 196, 206, 245, 266) |                                     |                  |                |                                          |
| 5.2 私营领域的自愿活动<br>(189, 190, 236)          |                                     |                  |                |                                          |
| 5.3 民间团体的能力<br>(188)                      |                                     |                  |                |                                          |



## 附录 2: 确定重要及紧急化学品管理事宜的工作表

在填写完这些表单之后请参考本指导文件的 4.3 节和附录 4。

| B.1 信息的产生和传播                                                                                                          |               |      |                    |      |                    |      |                                            |
|-----------------------------------------------------------------------------------------------------------------------|---------------|------|--------------------|------|--------------------|------|--------------------------------------------|
| 利益相关方的投入                                                                                                              | 政府            |      | 利益相关团体<br>—[团体名称]— |      | 利益相关团体<br>—[团体名称]— |      | 化学品管理的<br>优先级别<br>-----<br>发展规划的潜<br>在优先级别 |
| 类别<br>(相关的《全球行动计划》<br>活动)                                                                                             | 优先级别<br>高/中/低 | 评判理由 | 优先级别<br>高/中/低      | 评判理由 | 优先级别<br>高/中/低      | 评判理由 |                                            |
| 1.1 危险的确定、分类及标签<br>(全球统一分类及标签制<br>度)<br>(11, 22, 91, 92, 94, 95, 96, 97,<br>99, 100, 101, 107, 108, 168,<br>249, 250) |               |      |                    |      |                    |      |                                            |
| 1.2 接触评估<br>(2, 4, 9, 34, 35, 66)                                                                                     |               |      |                    |      |                    |      |                                            |
| 1.3 毒理学<br>(5, 130)                                                                                                   |               |      |                    |      |                    |      |                                            |
| 1.4 流行病学和监测<br>(38, 85, 151, 152, 20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5 污排转登记簿<br>(124, 125, 126, 177, 178, 179, 180, 192)                                          |  |  |  |  |  |  |  |
| 1.6 风险评估<br>(3, 7, 8, 55, 61, 64, 65, 86, 87, 127, 128, 131, 132, 133, 135, 136, 137, 202, 203) |  |  |  |  |  |  |  |

| B.2 风险减少                                                                         |               |      |                    |      |                    |      |                          |
|----------------------------------------------------------------------------------|---------------|------|--------------------|------|--------------------|------|--------------------------|
| 利益相关方的投入                                                                         | 政府            |      | 利益相关团体<br>—[团体名称]— |      | 利益相关团体<br>—[团体名称]— |      | 化学品管理的<br>优先级别           |
| 类别<br>(相关的《全球行动计划》<br>活动)                                                        | 优先级别<br>高/中/低 | 评判理由 | 优先级别<br>高/中/低      | 评判理由 | 优先级别<br>高/中/低      | 评判理由 | -----<br>发展规划的潜在<br>优先级别 |
| 2.1 化学品安全 – 概要<br>(6, 2, 50, 80, 198)                                            |               |      |                    |      |                    |      |                          |
| 2.2 杀虫剂的安全处理和使用<br>(23, 25, 27, 28, 29, 30, 31, 32, 33, 37, 39, 40, 52)          |               |      |                    |      |                    |      |                          |
| 2.3 工作场所的化学品安全<br>(12, 13, 14, 15, 16, 19, 42, 79, 138, 139, 140, 142, 143, 144, |               |      |                    |      |                    |      |                          |

|                                                                                |  |  |  |  |  |  |  |
|--------------------------------------------------------------------------------|--|--|--|--|--|--|--|
| 145, 146, 149, 155, 167)                                                       |  |  |  |  |  |  |  |
| 2.4 针对具体化学品的风险减少<br>(20, 49, 57, 58, 59, 60)                                   |  |  |  |  |  |  |  |
| 2.5 针对具体工业部门的风险减少<br>(19, 30, 98, 148)                                         |  |  |  |  |  |  |  |
| 2.6 清除杀虫剂和废弃物<br>(47, 48, 68, 243)                                             |  |  |  |  |  |  |  |
| 2.7 对化学品污染及废弃物进行预防和控制<br>(67, 69, 70, 71, 162, 258, 259, 260, 262, 272, 273)   |  |  |  |  |  |  |  |
| 2.8 推广更安全的替代产品<br>(53, 54, 52, 244, 73, 84, 122, 134, 156, 157, 158, 159, 160) |  |  |  |  |  |  |  |

| B.3 教育和认识的提高                                                                                |               |      |                    |      |                    |      |                                    |
|---------------------------------------------------------------------------------------------|---------------|------|--------------------|------|--------------------|------|------------------------------------|
| 利益相关方的投入                                                                                    | 政府            |      | 利益相关团体<br>—[团体名称]— |      | 利益相关团体<br>—[团体名称]— |      | 化学品管理的优先级别<br>-----<br>发展规划的潜在优先级别 |
| 类别<br>(相关的《全球行动计划》活动)                                                                       | 优先级别<br>高/中/低 | 评判理由 | 优先级别<br>高/中/低      | 评判理由 | 优先级别<br>高/中/低      | 评判理由 |                                    |
| 3.1 教育<br>(110, 123, 150, 154)                                                              |               |      |                    |      |                    |      |                                    |
| 3.2 信息传播<br>(17, 18, 36, 62, 111, 112, 146, 161, 163)                                       |               |      |                    |      |                    |      |                                    |
| 3.3 培训<br>(41, 51, 72, 83, 218, 229, 230, 231, 232, 233, 234, 238, 240, 251, 253, 255, 270) |               |      |                    |      |                    |      |                                    |

| B.4 事故的预防和控制                                |               |      |                      |      |                      |      |             |
|---------------------------------------------|---------------|------|----------------------|------|----------------------|------|-------------|
| 利益相关方的投入                                    | 政府            |      | 利益相关团体<br>__[团体名称]__ |      | 利益相关团体<br>__[团体名称]__ |      | 化学品管理的优先级别  |
| 类别<br>(相关的《全球行动计划》活动)                       | 优先级别<br>高/中/低 | 评判理由 | 优先级别<br>高/中/低        | 评判理由 | 优先级别<br>高/中/低        | 评判理由 | 发展规划的潜在优先级别 |
| 4.1 涉及化学品的事故<br>(48, 74, 75, 78)            |               |      |                      |      |                      |      |             |
| 4.2 对中毒事件的预防、处理<br>和控制<br>(5, 76, 221, 237) |               |      |                      |      |                      |      |             |

| B.5 分析和实验能力                                                |               |      |                      |      |                      |      |             |
|------------------------------------------------------------|---------------|------|----------------------|------|----------------------|------|-------------|
| 利益相关方的投入                                                   | 政府            |      | 利益相关团体<br>__[团体名称]__ |      | 利益相关团体<br>__[团体名称]__ |      | 化学品管理的优先级别  |
| 类别<br>(相关的《全球行动计划》活动)                                      | 优先级别<br>高/中/低 | 评判理由 | 优先级别<br>高/中/低        | 评判理由 | 优先级别<br>高/中/低        | 评判理由 | 发展规划的潜在优先级别 |
| 5.1 分析和实验能力<br>(63, 82, 181, 219, 220, 228, 247, 246, 248) |               |      |                      |      |                      |      |             |



**附录 3: 重要及紧急化学品管理事宜能力评估工作表**

在填写完这些表单之后请参考本指导文件的4.4 节。

| B.1 信息的产生和传播 |      |         |       |                            |
|--------------|------|---------|-------|----------------------------|
| 化学品管理事宜的领域   | 能力差距 | 可能采取的行动 | 相关参与者 | 采取行动的迫切性和重要性:<br>高 / 中 / 低 |
|              |      |         |       |                            |
|              |      |         |       |                            |
|              |      |         |       |                            |

| B.2 风险减少   |      |         |       |                            |
|------------|------|---------|-------|----------------------------|
| 化学品管理事宜的领域 | 能力差距 | 可能采取的行动 | 相关参与者 | 采取行动的迫切性和重要性:<br>高 / 中 / 低 |
|            |      |         |       |                            |
|            |      |         |       |                            |
|            |      |         |       |                            |

| B.3 教育和认识的提高 |      |         |       |                            |
|--------------|------|---------|-------|----------------------------|
| 化学品管理事宜的领域   | 能力差距 | 可能采取的行动 | 相关参与者 | 采取行动的迫切性和重要性:<br>高 / 中 / 低 |
|              |      |         |       |                            |

|  |  |  |  |  |
|--|--|--|--|--|
|  |  |  |  |  |
|--|--|--|--|--|

| B.4 事故的预防和控制 |      |         |       |                            |
|--------------|------|---------|-------|----------------------------|
| 化学品管理事宜的领域   | 能力差距 | 可能采取的行动 | 相关参与者 | 采取行动的迫切性和重要性：<br>高 / 中 / 低 |
|              |      |         |       |                            |
|              |      |         |       |                            |

| B.5 分析和实验能力 |      |         |       |                            |
|-------------|------|---------|-------|----------------------------|
| 化学品管理事宜的领域  | 能力差距 | 可能采取的行动 | 相关参与者 | 采取行动的迫切性和重要性：<br>高 / 中 / 低 |
|             |      |         |       |                            |

附录 4: 《全球行动计划活动列表》<sup>6</sup>

##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目标 1: 风险减少 (活动 1-79)

1. 编制国家情况简介以及化学品无害管理行动计划。
2. 弥补在获得、解释和应用知识能力上的差距。
3. 拟定和使用新的以及统一的风险评估方法。
4. 拟定出更好的方法和标准, 以确定化学品对人类健康 (从而对经济和可持续发展) 的影响, 设立行动优先次序, 检查化学品, 监督《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实施进展。
5. 建设国家处理中毒和化学品事故的能力。
6. 纳入一系列预防战略。
7. 编制指导材料, 协助各国为初步评估儿童环境健康和确定优先事项做准备工作; 制定并执行解决这些重点考虑问题的行动方案。
8. 建立必要的研究基础设施, 以减少风险评估中的不确定因素。
9. 建立相应机制, 以共享和传播那些可以减少风险评估不确定性的信息。
10. 作为优先考虑事项, 杜绝涉及危险物质的童工问题。
11. 制定有关职业健康与安全的统一数据要素, 以便在具体公司的数据库里记载有关工作场所的数据。
12. 考虑通过立法来保护工人和公众的健康, 涵盖涉及化学品操作的整个工作场所, 其中包括农业和卫生等部门。
13. 建立一个化学品处理方面的健康和环境影响评估系统, 并将其纳入各国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方案。
14. 制定、巩固、修订和执行劳工组织的安全工作标准、劳工组织职业安全与健康管理系统准则 (ILO-OSH 2001 年) 和其他非约束性准则和行为守则, 包括那些专门适用于土著居民和部落居民的准则和行为守则。
15. 制定明确的化学品管理国家职业安全与健康政策, 并明确强调预防措施, 要求在公认的预防和控制措施分级制度的基础上开展工作场所风险评估并采取预防危险的措施。
16. 制定针对所有公共卫生和安全从业者和专业人员的综合方案, 重点是确定、评估和控制所有工作场所 (工业、农业、商业、服务行业) 中与职业相关的化学品风险因素。
17. 推动有关化学品职业安全与健康方面成果经验和项目信息的交流。
18. 编写和分发有关化学品安全的资料手册, 以帮助企业保护他们的工人。
19. 酌情通过技术措施避免工人接触危险化学品; 提供适当的保护装备; 提高穿着保护装备的接受程度, 针对高温潮湿工作条件下使用的保护装备开展进一步研究。
20. 保护工人免受化学品导致的石棉沉滞症、与石棉有关的其他疾病和职业癌症, 以及那些因其所构成的职业风险而别列入《鹿特丹公约》的化学品、以及根据其职业健康风险所确定的其他危险化学品。
21. 编写统一的职业化学品接触限制程度的指南。
22. 确立雇主、雇员、化学品供应商和各国政府在执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方面的作用和责任。
23. 鼓励各方充分执行粮农组织《农药销售和使用国际行为守则》。
24. 在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和减贫文件中适当重视对虫害和农药的管理, 以便取得相关技术和财政援助, 包括适当的技术。
25. 在评估剧毒农药的内在危险和预计当地接触这些农药可能性的基础上, 就剧毒农药做出国家决策。
26. 优先采用危害程度最低的虫害控制措施, 采用最佳做法以避免化学品过量和不当的供应。
27. 促进研制和使用用以取代剧毒农药的、风险业已降低的农药和代用品, 并研制和采用有效和不使用化学品的虫害控制手段。
28. 将那些已经明显并可持续减少危险的方案同那些尚未减少危险的方案区别开来, 并在今后制订的方案中列入评估机制和进度措施。
29. 促进对虫害和病媒的综合治理。
30. 鼓励工业界扩大对其产品的管理范围, 并自愿收回危险的在常规情况下无法安全使用的剧毒农药。
31. 制订旨在规范农药的提供、销售和使用的农药管理方案, 并在适当的情况下考虑执行粮农组织《农药销售和使用国际行为守则》。
32. 实施农药登记和控制系统来控制从生产/配制初期阶段到过期产品或容器处置中的风险。
33. 审查市场上现有的农药, 保证它们的使用符合经批准的许可证。

<sup>6</sup> 要查看与这些活动相关的完整信息如可能的工作领域、参与者、目标/时限、进展情况指标以及实施工作各方面的问题, 请到下面的网址查看《全球行动计划》:

<http://www.chem.unep.ch/saicm/SAICM%20texts/Final%20standalone%206%20June%2006.doc>.

34. 制定卫生监督方案。
35. 建立中毒信息及控制中心，数据收集及分析系统。
36. 向推广和咨询服务机构以及农民组织提供虫害综合治理战略和方法的信息。
37. 确保农药在销售、仓库和农场有合适的存放条件。
38. 建立监测食品和环境中药残留的方案。
39. 提供毒性较低的农药供销售和使用。
40. 为容器装的可即用、不易重复使用、儿童不可获得、有当地使用者可以理解的清楚明确指导标签的农药产品发放许可证并进行销售。
41. 确保农业工人得到恰当的安全应用方法的培训，确保人员得到足够的保护，并安全使用产品。
42. 促进人员保护设备的供应和使用。
43. 鼓励可持续生产和使用并推广预防污染政策和清洁生产技术的转移、落实和采用，特别是最佳可得技术和最佳环境做法(BAT/BEP)。
44. 推动以危险性较小的替代品和方法来取代危险的化学品、产品和工艺。
45. 在化学品管理的政策、方案和活动中纳入预防污染的概念。
46. 支持进一步制定和通过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关于农药的使用说明。
47. 鉴别受污染场地和事故多发地区，拟定并实施受污染场地的补救处理计划以减少对公众及环境产生的危害。
48. 确保对由于事故而受到污染的场地进行补救处理。
49. 清除汽油中的铅。
50. 建立虫害综合治理机制。
51. 提供关于替代性农作方法和注重生态的农作方法的培训，包括关于非化学品替代方法的培训。
52. 增加获得较低风险或较安全农药的机会。
53. 进行抗虫抗病农作物品种的开发。
54. 推动有效和安全使用替代品，包括非化学替代品，来取代那些具有剧毒性、持久性和生物蓄积性的有机化学品。
55. 作为优先重点对那些对人类健康和环境构成不合理的和无法以其他方式加以管理的风险的化学品群组进行评估和开展相关的研究；这些化学品群组似乎可包括如下类别，具有持久性、生物蓄积性和毒性物质；具有高度持久性和生物蓄积性的物质；具有致癌性或诱变性或可特别对生殖系统、内分泌系统、免疫系统、神经系统产生不利影响的化学品；以及持久性有机污染物。
56. 明确制订一项化学品综合管理方针，同时制定专门针对一系列广泛的化学品的各项多边环境协定和战略。
57. 促进开展无害环境管理，包括对诸如环境署的汞及其化合物全球评估等相关研究进行全面审查，以此减少特别是由铅、汞和镉等化学品对人类健康和环境构成的风险。
58. 考虑是否需要就汞采取进一步行动，全面考虑各种选择方案，包括是否可能采取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合作伙伴关系和其他行动（以环境署理事会第 23/9 号决定为基础）。
59. 立即采取行动，在全球范围内减少与汞相关的产品接触风险和在生产流程中的接触风险。（以环境署理事会第 23/9 号决定为基础）。
60. 审议将由环境署向理事会 2007 年第 24 届会议提交的关于是否需要针对铅和镉采取全球行动的审查（以环境署理事会第 23/9 号决定为基础）。
61. 在评估大众承受的风险时考虑某些群体（如儿童、孕妇等）是否对接触化学品有不同的易感性或风险。
62. 实施化学品的生产、使用或处置所构成危险的报警系统。
63. 应用基于科学的办法，包括来自化管方案各成员组织的现有手段的科学方法，其中特别是：测试准则、良好的实验室做法、相互承认数据、新型化学品、现有化学品、各种手段以及进行测试和评估的战略。
64. 鼓励制定简化和标准化的方法，将科学纳入关于化学品的政策和决策，特别是风险评估指南和风险管理方法。
65. 积累关于风险评估程序方面的知识，利用并扩大诸如由经合组织等制作的现有产品，其中特别包括：关于经合组织计量生产、化学品风险评估的指导，（数量结构活动关系、分析、审查农药危害和转归性研究、排放接触设想方案文件、信息交流和协调机制）。
66. 制定方案来监测化学品和农药以评估接触的程度。
67. 应用存在周期办法以保证化学品管理决策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相一致。
68. 推动查明和处置过期的农药和其他化学品（特别是多氯联苯），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
69. 制订和执行关于尽量减少废物和处置废物的国家行动计划，同时考虑到有关国际协定，并采用从摇篮到摇篮以及从摇篮到坟墓的做法。
70. 通过采用危险性较小的替代办法来防止和尽量减少危险废物生成。
71. 在废物的源头执行《巴塞尔公约》和废物减少措施，并查明在产品的生产和使用寿命结束时需要对化学品的结果进行从摇篮到摇篮以及从摇篮到坟墓全面考虑的其他废物问题。
72. 采取措施告知、教育和保护废物处理者和小规模废物回收者免受处理和回收化学品废物的危险。

73. 通过鼓励生产可再使用/可回收的消费品和生物可降解性产品并通过发展所需要的基础设施来促进预防废物生成和尽量减少废物的生成。
74. 建立预防重大工业事故以及涉及化学品事故和自然灾害的备急和应急的国家和国际综合体制。
75. 鼓励制定一种国际机制，对受到化学品事故影响的国家提出的请求做出答复。
76. 尽量减少由化学品造成的中毒和疾病。
77. 规定国家应收集和汇编统一的数据，包括按中毒类型、化学品特性、结构、用途或功能等进行划一分类。
78. 填补在针对大量使用化学品的设施的运作方面采用安全程序方面存在的空白，其中包括对危险物质和产品实行无害环境的环境管理。
79. 防止潜在破坏的化学品设施的设计、选址和装备。

##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目标 2: 知识和资讯（活动 80-164）

80. 制定和建立评估化学品危害和影响的目标风险评估方法,包括社会经济影响及其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长期和增效影响。
81. 按优先重点针对化学品逐项评估不同的群体（例如妇女、儿童）是否对接触化学品有不同的易感性和/（或）风险。
82. 开发、核实和分享可靠、负担得起的和切实可行的分析技术，监测环境媒介和生物抽样中严重关切的各种物质。研制一种目标工艺来评估和监测环境中主要的离散污染物的程度。
83. 开发科学技术，以便加强和加速推动可持续发展的创新、研究、发展、训练和教育。
84. 促进研究能源效率较高、资源使用较少和污染程度较低的技术和替代品。
85. 收集关于有合理理由予以关注的化学品使用模式的数据，必要时支持风险评估特性和交流。
86. 制定机制，使不发达国家的调查者能够参与风险减少的信息开发。
87. 填补科学知识方面的空白(例如理解内分泌干扰素方面的空白)。
88. 鼓励建立伙伴关系，以推动旨在收集、编纂和使用更多科学数据的活动。
89. 编纂和交流详尽介绍所有投放市场的化学品的固有危害的资讯，同时优先注重提供那些涉及最易发生大量或重大接触的化学品的危害资讯。
90. 为关于非大量生产的化学品的信息生成确定国家重点。
91. 鼓励使用化安方案卫生和安全卡（国际化学品安全卡即化安卡）。
92. 与其他利益攸关者合作和协调，商定一个工业界就没有列入现有承诺的高产量化学品编制风险资料的时间框架。
93. 促进就各国政府、化学品生产企业、进口企业和供应商在风险资料的生成和评估方面的各自作用、职责和责任制定普遍适用的准则。
94. 进一步协调统一风险资料的数据格式。
95. 就非大量生产的化学品筛选信息要求的分层办法提出建议。
96. 就并非根据产量、而是根据重大风险等因素而确定的化学品的优先重点，确定可能的办法。
97. 关于每种农药在地区或国家使用的预期情况，确保通过公认的程序和检测方法对各种农药检测，以便全面评估其效率、特性、结果、危害和风险。
98. 鼓励工业界在现行举措的基础上产生新的基于科学的知识。
99. 建立风险信息和资讯管理系统。
100. 编制安全数据表和标签。
101. 针对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完成有关提高认识和能力建设的指导及培训材料（包括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行动计划制订指导、国家情况分析指导和其他培训工具）的编写，并提供给各国。
102. 为及时交流化学品信息做出安排，包括克服妨碍信息交流的障碍所需要的安排（例如以当地语言提供信息）。
103. 考虑设立一个化学品安全信息交流中心，以便以最佳方式使用资源。
104. 确保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中的国家里负责化学品管理的所有政府官员都能够利用互联网、并接受互联网使用方面的培训。
105. 消除化学品无害管理方面的信息交流障碍，以便推动国家、分区域、区域和国际各级利益攸关者之间进行相互交流。
106. 加强学术界、工业界、政府和政府部委之间的技术信息交流。
107. 根据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制定程序，以确保任何危险的材料投入商业流通时必须附带至少一份合适可靠的安全数据表，提供便于查阅、阅读和理解的资料。
108. 含有危险物质的物品和产品均应附有供用户、工作地点和处置设施人员使用的相关信息。
109. 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里改进信息基础，包括通过电子媒介，例如因特网和光盘等，确保有关目标群体能够获得信息，从而培养他们的能力并确保其知情权。
110. 将一系列防范战略、教育、认识提高和能力建设纳入风险交流。

111. 对于商业流通中的所有化学品而言，应视需要免费向公众提供和编纂详细介绍所涉固有危害方面的适宜资讯，同时提供必不可少的健康、安全 and 环境方面的资讯。其他资讯也应开放供查阅，同时还应兼顾公众的知情权和保护有效的商业机密信息、以及正当的业主利益的必要性。
112. 开展活动以提高认识，特别是让消费者了解化学品的最佳使用方法，他们所使用化学品对其本人及环境所造成的危险以及产生危险的途径。
113. 建立有关边境区域污染的信息交流机制。
114. 利用学术界等领域的网络，更好地提供和使用关于农药、特别是关于剧毒农药、以及替代性更安全虫害控制措施的信息。
115. 鼓励和促进公共部门和私营部门内部及其之间就危险的减少和缓解交流信息、技术和专门知识。
116. 采取措施以方便农药使用者、接触农药者和推广服务机构查阅替代性虫害控制(化学方法和非化学方法)和作物保护措施方面的研究结果。
117. 对国际组织、各国政府、农药、农业和贸易部门以及其他利益攸关者目前正在执行和计划中的农药风险减少方案和替代性虫害控制方法的效率进行评估。
118. 研究如何采用创新的方式来进行清洁生产，包括研究那些在所有经济部门中尽量减少废物的方式方法。
119. 鼓励制定考虑到可持续化学品管理采用全面的存在周期办法，特别是前期防污办法的管理。
120. 解决政策的整合问题，同时考虑到化学品存在周期。
121. 利用化学品存在周期管理概念找到化学品管理机制和做法方面的主要空白，并制定填补这些空白的行动方案，以便确定在化学品存在周期中管理危险产品、有毒物质的无意排放和危险废物的最佳机会。
122. 推广以下产品——可降解的、并可在使用后回归大自然，或在使用期结束后可进行完全回收处理、且可作为工业原料来生产新的产品。
123. 把化学品存在周期问题列入学校课程。
124. 编制国家污排转登记簿/排放登记簿，并吸收受影响的各方以及其他有关各方参加。
125. 利用适合各国可变情况的污排转登记簿作为向工业界、各国政府和公众提供宝贵的环境资料的来源，并作为鼓励减少排放的一种机制。
126. 制定参考手册和执行指南，用简单的形式解释登记簿的好处，以及必要的编纂步骤。
127. 制造商、进口商和配方设计人员应对数据进行评估，并向用户提供充分且可靠的资料。
128. 相关责任公共主管部门应为风险评估程序和控制制定总的框架。
129. 按照统一的健康和环境危险评估要求，包括国际上推荐的方法，进行风险评估。
130. 统一风险评估的原则和方法，（例如针对弱势群体的方法、针对致癌、免疫毒理学、内分泌干扰和生态毒理学等具体毒理学终点的方法，针对新的工具的方法）。
131. 填补以下方面的空白：制定新的风险评估手段、统一风险评估方法、对化学品对人类实际生活中的健康所产生的影响进行估算的更好方法、以及查阅、解释和运用风险知识的能力。
132. 填补研究化学品接触途径和对这种途径进行干预(例如在食品制作方面)的机会方面的空白。
133. 进一步制定采用透明的以科学为基础的风险评估程序和以科学为基础的风险管理程序的方法，同时考虑到预先防范办法。
134. 对替代性产品和工艺进行对比性评估，确保这些产品和工艺不致构成更大的危险。
135. 填补取得、解释和运用相关知识的能力方面的空白（例如，以与终端用户直接有关的形式，更好地提供有关化学品的危害、风险和安全使用方面的资料，并改进使用现有的风险评估手段）。
136. 为开展和汇报健康和环境危险评估的统一办法制定共同的原则。
137. 提高人们对战争和自然灾害、有害化学品排放、之后人类和野生动植物接触这种化学品所带来影响，以及对可能减轻这些影响的途径的认识。
138. 制定一种手段，以适用于相关工作场所的工作者使用的形式和语言，建立和更新由各政府间组织编制并通过国际评估的工作场所化学品资料。
139. 促进研制适当的保护性设备。
140. 把政府间组织提供的关于工作场所化学品方面的资料通过方便的途径免费提供给雇主、雇员和各国政府。
141. 增强分享、交流和提供化学品安全信息的全球信息网络（例如国际劳工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化学品无害管理能力建设信息交流网等）。
142. 促进制订国家一级的劳工组织安全工作方案，包括批准和执行劳工组织第 170、174 和第 184 号公约。
143. 建立各种新的机制，扩大和增订国际劳工组织关于危险物质的各项公约，并设法将它们与各类其他行动结合起来，例如那些与守则、信息传播、规章制度的执行、技术合作等相关的行动，从而对在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问题采取一种综合的办法。
144. 制定办法和手段，向相关工作场所的员工通报国际风险评估结果，并规定雇主、雇员和各国政府的相关作用和职责。

145. 推动建立国家检查制度，以便保护雇员免遭化学品的有害影响，并鼓励雇主和雇员进行对话，以最大限度增强化学品安全并最大限度减少工作场所危险。
146. 通过国家和国际各级的公共媒体加强社会伙伴之间关于化学品安全的资讯的传播。
147. 强调所有部门中（正规部门和非正规部门）工作人员的知情权的重要性，即向工作者提供的信息和资讯应完整而充分，足以使他们能够保护自己的安全与健康以及环境。
148. 通过简单实用的方法，特别是化学品控制标记，消除化学品对工作场所造成的危害。
149. 规定如果雇员没有被告知在工作环境中所接触的危险化学品充分而真实的信息以及如何适当地进行自我保护，应有权拒绝在危险的环境中进行工作。
150. 促进儿童化学品安全方面的教育和培训。
151. 推广使用儿童环境卫生可比性指标，这是针对管理儿童健康不可接受的危险所进行的国家评估和确定重点问题进程的一部分。
152. 在制定各国与化学品有关的可接受的程度或标准时考虑到儿童接触化学品的程度增大的可能性和儿童在此方面的脆弱性。
153. 制定专门针对儿童和年青家庭健康的广泛战略。
154. 把化学品安全问题、特别是了解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纳入中小学和大学的课程。
155. 对那些在从制造到处置的各个阶段接触化学品的人员（作物种植人、各行业、执法人员等）就化学品安全进行适当的培训以提高他们的认识。
156. 开展替代性添加剂研究。
157. 对其他含铅产品的替代品进行研究。
158. 研究和落实更好的农业生产方式，包括不需要采用有污染的或有害的化学品的办法。
159. 就虫害治理、以及在可行的情况下就传染病媒介的管理制定有利于生态环境的综合战略。
160. 促进关于替代的和有利于生态环境的农业生产方式（包括非化学品替代办法）的信息交流。
161. 执行化学品无害管理的一揽子信息、教育和交流方案，针对主要利益攸关者，包括废物处理者和回收利用者。
162. 支持针对废物管理最佳做法的研究，进一步使废物被转为他用、回收，并降低对健康和环境造成的危害。
163. 开展提高认识和采取预防措施的运动，来推广化学品的无危害利用。
164. 努力确保包括妇女在内的所有各级利益攸关者广泛和切实参与制订化学品管理挑战的对策并参与与化学品安全有关的规章和决策过程。

###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目标 3: 政管（活动 165- 207）

165. 建立多部门和多方利益攸关者参与的机制，以编制国家情况简介和确定优先行动。
166. 关于国家方案的执行：
  - 编制一套综合性国家情况简介；
  - 针对各种化学品管理问题正式确立一个部委间和多方利益攸关者之间的协调机制，其中包括在各次国际会议上协调国家和政府和各利益攸关者的立场；
  - 制定一项国家化学品安全政策，概要说明实现约翰内斯堡首脑会议2002年目标的各项战略性目标和重大活动；
  - 建立国家化学品安全信息交流系统；
  - 制定调集本国和外部资源和在本国可持续发展框架内提高化学品管理工作重要地位的国家战略；
  - 制定关于系统地促进利益攸关者参与的政策，从而与涉及化学品管理的其他相关举措取得协同增效。
167. 支持努力制订贯彻执行和增订与危险物质有关的各项国际协定的资讯的有效机制，以此在工作地点采用安全使用化学品的综合方法。
168. 审查国家立法，使之符合全球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的要求。
169. 促进批准和执行关于化学品和危险废物的所有国际文书，鼓励和增进伙伴关系和协调，例如《斯德哥尔摩公约》、《鹿特丹公约》、《巴塞尔公约》、国际劳工组织的各项相关公约，以及海事组织关于化学品问题的各项公约，诸如船只防污公约等），并确保制定必要的程序。
170. 建立或加强机构协调，合作和伙伴关系，包括那些在国际、国家和地方各级负责执行多边环境协定的各机构和程序之间的协调，以便填补政策和体制方面的空白，利用潜在协同效应，加强协调统一。
171. 考虑推动和增强在各项化学品和废物公约之间取得协同增效和进行协调，包括建立共同结构的办法来取得协同增效和协调。
172. 考虑评估采用《巴塞尔公约》和 / 或《斯德哥尔摩公约》中规定的方式方法对在《蒙特利尔议定书》下管制的回收的消耗臭氧物质进行废物管理和废物处置的可能性及其潜在惠益。
173. 制定试点项目，以实现化学品多边环境协定（《鹿特丹公约》、《斯德哥尔摩公约》、《巴塞尔公约》和《蒙特利尔协议》）各国协调中心之间的协调，以争取在执行这些协定过程中取得协同效应。
174. 填补在执行在国家环境管理机制范围内颁布的现有立法和政策文书中的国内空白，包括履行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规定的义务。

175. 确保与《巴厘技术支持和能力建设战略计划》保持一致。
176. 酌情推动进一步制定关于化学品的国际协定。
177. 为建立国家污排转登记簿制定必要的框架。
178. 促进支持公众获得国家环境资料的政治共识。
179. 管理来自污排转登记簿的资料传播，使风险能及时并准确地得到通报，而不过度惊动公众。
180. 在国际贸易的范围内，促进环境性能要求的协调一致。
181. 建立收集和分析社会和经济数据的能力。
182. 按照《里约环境与发展宣言》的第 16 条原则，考虑对化学品的生产和使用对人类健康、社会和环境带来的成本采取内在化的办法。
183. 制定一些方法和办法，将化学品管理纳入社会和发展战略。
184. 把化学品无害管理的能力建设列为国家减贫战略和国家援助战略的一项重点。
185. 加紧努力实现公司的社会和环境责任价值观。
186. 制定框架，用以促进在化学品和废物合理管理过程中公共部门与私营部门之间建立伙伴关系。
187. 制订一种框架，用以促进所有利益攸关者，包括非政府组织、所有企业--私营部门、公共部门和公务员部门--中的管理人员、工人和工会（正规和非正规部门）积极参与化学品和废物的合理管理。
188. 推动使发展中国家的各非政府组织、民间社团和社区具备和建立以负责任的和积极的方式参与的能力。这可包括在各项化学品安全协定和概念中为此目的提供财政支持和培训。
189. 鼓励采用自愿倡议的方式（例如负责任的经营和粮农组织行为守则）。
190. 增进对安全生产和使用所有产品的企业的社会责任，包括通过制定减少对人类和环境造成危险、而且不是简单地把危险转移给最无法应付这些危险的群体。
191. 在整个产品链中促进在化学品管理工作中进行创新和连续不断改进。
192. 在工业部门内推动采纳污排转登记簿以及清洁生产的方法。
193. 通过制定和执行经济手段等方法来营造一种遵纪守法和负责任的文化并推动有效执行和监督方案。
194. 加强政策、法律和规章框架，并促进遵守和执行。
195. 建立国家化学品问题多方利益攸关者协调机构，就其危害性提供信息和提高认识。
196. 探讨创新的磋商进程，例如经调解的讨论，以便在受影响的社会各阶层中就妨碍实现化学品无害管理的关键问题取得共同立场和一致意见。
197. 纳入能力建设战略并推动增强各国法律和体制框架的活动，以便使所有有关部委和政府机构采取化学品安全措施。
198. 鼓励各国统一其化学品安全准则。
199. 进行有效的执行和监督部属。
200. 审查完成《巴伊亚宣言》执行情况的定期调查问卷。
201. 制定评估化学品对人类健康和环境所造成影响的客观指标。
202. 确保在涵盖保护区的环境影响评估中考虑农药和化学品问题。
203. 评估保护区污染物排放的散布情况（空气、水和地面）。
204. 制定防止、侦查和控制非法贩运的国家战略，包括加强法律、执法机制，并提高海关部门和其他国家主管部门控制和防止有毒和危险化学品非法贩运的能力。
205. 确保贸易与环境政策之间相辅相成。
206. 促使民间社会代表参与政府委员会制定、执行和监督化管战略方针的执行计划。
207. 为编制国家情况简介提供帮助和培训。

####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目标 4：能力建设和技术合作（活动 208 – 262）**

208. 制定一种系统性办法，用以推动向那些有此需要的国家提供涉及在国家一级对化学品实行合理管理的能力建设的咨询意见。例如：

考虑设立一个咨询台，用以向各国提供涉及专门知识、政策指导、供资和准则方面的咨询意见，或把要求获得帮助的请求转交各有关单位和部门（政策机构、专家、数据库、信息中心等）；

确保上述进程有助于在现有的能力建设咨询和工具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并能够对各项现行举措起到辅助作用；

考虑作为化管战略方针审查工作的一个组成部分制订监测机制，用以评估这一进程的实用性；

实施一个试点项目，以便在着手在全球范围内开展实施工作之前测试和进一步完善这一概念。

209. 通过对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中的国家的财政援助和技术转让来加强这些国家基础设施方面的能力，从而设法缩小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及经济转型中的国家之间在能力上日益扩大的差距。

210. 推动发展建立在科学评估基础上的数据库和建立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资料收集和信息交流中心。

211. 促进制定各种方案，着手拟定化学品管理方面的文书（国家情况简介、国家执行计划、国家备急和应急计划）。

212. 协调发达国家的支持能力建设行动和战略的双边与多边的援助方案。
213. 认识到化学品安全方面能力建设的交叉性质,在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制定可持续的能力建设战略。
214. 促进推动和利用例如能力建设信息网等信息交流网络来交流关于化学品安全方面的信息,并增强关于化学品安全的能力建设活动之间的协调与合作。
215. 加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中的国家执行各项国际化学品公约的能力。
216. 促使所有利益攸关者参与拟定和执行增强能力建设的综合计划。
217. 发展化学品管理项目方面的国家规划能力。
218. 制订包括海关人员在内的工作人员科学技术培训方案。
219. 建立国家或区域实验室设施,配备全套现代仪器和设备,包括根据国家标准测试排放和运作所需要的仪器和设备。
220. 建立按照国际标准运作的区域基准实验室。
221. 建立或加强国家基础设施,包括信息管理、毒物控制中心和化学品事故的应急能力。
222. 为国家执行计划和项目开发资源。
223. 满足化学品管理的经常性办法和自愿性办法的能力需求。
224. 改进国家一级的协调并加强所有部门的政策整合,包括发展与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
225. 将化学品无害管理能力列入参与支持化学品生产、使用和管理的一部。
226. 加强技术能力和现有技术(包括技术转让)。
227. 加强资料报告和汇编机制,以便提出可有助于确定国内管理重点和空白的基准审查报告(例如污排转登记簿和各种登记簿等),并计及工业界报告举措。
228. 发展必要的基础设施,以解决缺乏认证机构和有能力对环境和人类模式和食品进行抽样检查的经认可的基准实验室的问题。
229. 建立必要的培训和基础设施,对化学品进行必要的检测,以便进行整个存在周期的管理。
230. 制定与卫生技术和交流有关的风险评估和管理培训方案。
231. 提供有助于立法办法、政策制定、分析和管理方面的能力而需要的培训。
232. 提供责任与赔偿机制运用有关的培训。
233. 提供应急方面的培训。
234. 为各国政府侦查和防止有毒和危险货物和危险废物非法贩运提供必要的技术培训和财政资源。
235. 概述各区域的具体能力建设措施。
236. 开发新的方法,以协助工业界向政府和个人用户提供简化的化学品信息。
237. 建立和加强提供毒理学信息和咨询的毒物控制中心;根据每一国家所确定的需要和现有资源,发展有关毒理学的临床和分析设施。
238. 提供清洁生产技术方面的培训。
239. 考虑如何管理肮脏技术的跨界转移。
240. 明确说明有关“师资培训”的需要。
241. 编制简明的关于评估生产方法和实现改善的实际措施的手册和指南。
242. 促进转让清洁生产和替代品制造方面的技术和知识。
243. 建立分析和补救处理受污染场地的基础设施。提供恢复办法方面的培训。培养恢复受污染场地的能力。开发补救处理技术。增进提供技术和财政援助方面的国际合作,以克服化学品事故、管理不善、军事行动和战争对环境和人类健康造成的影响。
244. 发展确定汽油中的含铅的替代品的能力、建立对汽油成分进行分析的必要基础设施、以及更新用于采用无铅汽油需要的基础设施。
245. 发展必要的机制,以推动国家和国际合作研究并分享技术。
246. 开放和建立必要的基础设施,以研究接触化学品对儿童和妇女产生的影响。
247. 建立经认可的化学品检测机构。
248. 建立经认可的检测设施,对化学品的危害特性进行检测,以便对标签信息进行分类和核实。
249. 提供危害分类方面的培训。
250. 提供充分的财政和技术资源,以支持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国家和区域一级全球统一制度能力建设项目。
251. 提供包括所需谈判技巧在内的贸易与环境之间的联系方面的培训。
252. 鼓励多边贸易和多边环境协定秘书处之间在编制方案和材料方面的合作,以便加强各国政府、政府间机构和其他利益攸关者对各自领域的规定制度的了解。
253. 提供保护区概念方面的培训。
254. 展开确定和监测生物指标方面的能力建设。
255. 推动所有直接和间接参与使用与处理化学品者的必要的培训和能力建设。

256. 发展和提高取得、生成、储存、传播和查阅信息的能力，包括化学品无害管理能力建设信息交流网。
257. 建立进行社会和经济影响评估的能力。
258. 实施有关零废物资源管理的能力建设方案，包括废物预防、替代和减少有毒物质的使用，以减少废弃物质的数量和毒性。
259. 提高国家和地方能力，以监控、评估和减轻垃圾堆、垃圾填埋场及其他废物处理设施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化学影响。
260. 实施培训方案，防止废物处理工、回收工、特别是垃圾拣拾者接触危险化学品和危险废物。
261. 培训海关官员侦查废物非法跨界转移。
262. 在双边和多边支助下在不同国家实施尽量减少废物生成和有效资源管理示范项目。

###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目标 5: 非法国际贩运问题（活动 263 – 273）**

263. 与海关组织一起促进传播和使用海关风险简介和材料安全表，以此作为查明可能的非法贩运案件的正式手段。
264. 直接地或通过有关区域性组织解决对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技术和财政援助的资源 and 运作机制的问题。
265. 评估在国际、区域、分区域和国家各级的非法运输的程度和影响。
266. 提高所有利益攸关者之间协调和合作的程度。
267. 研究关于化学品无害管理的国际公约和国家法律可以如何更有效地适用于有毒和危险化学品的跨界转移。
268. 努力防止有毒和危险化学品的非法国际贩运、并防止这些化学品的跨界转移和处置因此而造成的危害。
269. 推动政府间组织通过关于防止有毒和危险产品的非法国际贩运的决定。
270. 在侦查非法的有毒和危险化学品的能力方面培训海关、农业和卫生官员。
271. 特别是在区域一级建立一个跨越国际边界的全球信息网，包括预警系统。
272. 加强预防、侦查和控制废物非法跨界转移的国家战略。
273. 努力防止废物非法转移。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UNITAR）成立于 1965 年，是联合国内部的一个自治机构，其宗旨是通过适当的训练和研究来增强联合国的效率。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管理机构是其理事会，由一名执行理事领导。该机构的经费主要来自于政府、政府间组织、基金会及其他非政府来源的自愿捐款。

按照联合国大会 47/227 号决议，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总部于 1993 年 7 月 1 日迁往日内瓦。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职能包括：

- 确保与联合国的各组织机构以及常驻日内瓦、纽约及其他联合国机构所在城市的代表团保持联络，从而与工作人员及学术机构开展和加强合作。
- 为派驻日内瓦的外交官和工作范围同联合国活动相关的国家官员在多边外交和国际合作领域实施培训计划。
- 在社会和经济发展领域里开展内容广泛的培训计划：
  - a. 多边外交、协商和冲突管理中的培训计划；
  - b. 环境及自然资源管理培训计划；
  - c. 特别强调法律方面的债务及财政管理的培训计划；
  - d. 灾害控制培训计划；
  - e. 维护和平、促成和平及缔造和平培训计划。

街道地址：  
11-13 chemin des Anémones  
1219 Châtelaine  
日内瓦  
瑞士

邮政地址：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联合国万国宫总部  
日内瓦 CH-1211  
瑞士

电话： +41 22 917 1234  
传真： +41 22 917 8047  
网址： <http://www.unitar.org>